

股票代號：4528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AN HSING FORGING INDUSTRIAL CO., LTD.

民國一一三年年報

2024 ANNUAL REPORT

中華民國一十四年六月二十日

(本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ov.twse.com.tw/>)

一、本公司發言人：

姓 名：郭永義

職 稱：協 理

電 話：(04)23592000

電子郵件信箱：guy.guo@ch-forging.com.tw chf@ch-forging.com.tw

代理發言人：

莊懷煙

總經理

(04)23592000

二、本公司及工廠地址(本公司無分公司)：台中市西屯區協和南巷3之1號

本公司電話：(04)23592000

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江蘇省太倉市上海東路333號21樓

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江蘇省淮安市經濟技術開發區深圳東路188號

三、辦理股票過戶機構：

名 稱：統一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台北市東興路8號地下一樓

網 址：www.pscnet.com.tw

電 話：(02)27463797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 名：黃宇廷、陳明宏 會計師

事務所：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 址：台中市市政北七路186號26樓

網 址：www.ey.com

電 話：(04)22598999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

<http://www.ch-forging.com.tw>

目 錄

	頁 數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治理報告	5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5
二、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9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42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42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4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42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大股東，其相互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3
九、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4
參、募資情形	45
一、資本及股本	45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	47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7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7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7
肆、營運概況	48
一、業務內容	48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9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53
四、環保支出資訊	54
五、勞資關係	55
六、資通安全管理	55
七、重要契約	56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57
一、財務狀況	57
二、財務績效	58
三、現金流量	5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5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5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分析評估	59
七、其他重要事項	60

陸、特別記載事項	61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64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4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	64
柒、其他重大影響事項	64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64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大家好：

非常感謝各位股東對江興公司過去一年來的支持與愛護，113年大陸廠日系客戶持續受中國地區本土車企崛起及新能源車的搶市，外加中美貿易關稅大戰，影響民生消費，使得日系客戶訂單依舊衰退，除中國廠銷售衰退外，台灣廠也受美國車廠產能下降、通膨及利率上升之故，購買新車的人意願減少，台灣廠也銷售衰退，中國廠及台灣廠產能皆下降且成本上升，致使公司無法產生獲利，最後113年合併營收衰退12%，獲利部分衰退99%。

面對114年，景氣復甦仍有變數，汽車零組件客戶持續受電動車競爭影響，訂單仍不穩定，大大考驗著江興團隊，所幸歐美系汽車零組件廠開始結束當地生產改採外購，公司也因此承接開發新鍛件，為公司帶來另一生機。

期待114年汽車市場逐步恢復穩定，公司也調整產能全力運作，儘管今年將面臨各項挑戰，我們整個經營團隊仍戰戰兢兢全力以赴，向目標戰鬥。

在此本人謹代表所有的同仁及董事，向各位股東致上最高的謝意。

一、113年度的經營狀況向大家報告如下：

1. 營收方面：728,427 仟元(合併營收 1,713,397 仟元)。

2. 稅後盈餘：823 仟元，EPS 每股 0.01 元。

二、113年度預算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13 年度實際金額	113 年度預算數	達成率 %
營業收入	728,427	900,000	81
營業成本	(579,126)	(688,500)	84
營業毛利	149,301	211,500	71
營業費用	(96,877)	(108,000)	90
營業淨利	52,424	103,500	51
營業外收支	(40,069)	(13,500)	297
稅前淨利	12,355	90,000	14
減：所得稅費用	(11,532)	(18,000)	64
稅後淨利	823	72,000	1
普通股每股稅後盈餘(元)	0.01	0.86	1

1.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獲利能力分析如下：

合併報表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4年3月31日	
		109年	110年	111年	112年	113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7.13	53.52	47.42	42.17	37.76	38.08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8.33	148.45	153.85	149.67	148.65	149.3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5.38	142.35	160.22	166.62	177.17	170.03	
	速動比率	107.43	107.86	125.73	132.01	143.62	140.19	
	利息保障倍數	18.12	15.46	9.75	4.07	1.57	(0.2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5.45	5.15	4.68	3.86	3.85	3.68	
	平均收現日數	66.97	70.87	77.99	94.55	94.80	99.18	
	存貨週轉率 (次)	4.93	4.64	4.26	4.80	5.63	5.40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2.94	5.06	4.82	4.12	4.73	5.53	
	平均銷貨日數	74.03	78.66	85.68	76.04	64.83	67.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1.06	1.22	1.21	0.95	0.86	0.77	
獲利能力 (%)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57	0.59	0.54	0.47	0.46	0.41	
	資產報酬率 (%)	6.23	4.52	4.46	2.44	0.52	(0.09)	
	權益報酬率 (%)	11.40	8.55	8.08	3.35	0.04	(0.35)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36.43	28.98	13.89	10.09	0.47	(2.93)
		稅前純益	38.28	29.53	27.07	11.14	1.61	(3.27)
	純益率 (%)	10.30	7.15	7.41	3.92	0.05	(2.14)	
每股盈餘 (元)	3.05	2.37	2.14	0.91	0.01	(0.10)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29.76	14.28	18.63	66.36	36.06	31.1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138.78	90.55	80.82	96.28	101.04	115.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	4.64	2.25	3.83	9.91	4.59	5.3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71	3.40	5.32	6.68	120.53	(17.65)	
	財務槓桿度	1.07	1.08	1.29	1.56	(0.20)	0.81	

個體報表財務分析

年 度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113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40.63	43.38	38.51	35.52	34.6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367.92	423.04	473.72	432.71	446.64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69.04	85.56	103.73	75.66	65.25	
	速動比率	58.74	62.89	81.55	58.87	50.03	
	利息保障倍數	19.54	16.72	12.85	5.17	1.5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 (次)	4.17	4.49	3.85	3.94	4.94	
	平均收現日數	87.52	81.29	94.80	92.63	73.88	
	存貨週轉率 (次)	6.47	6.18	4.66	5.76	6.72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4.70	7.75	5.43	6.21	7.74	
	平均銷貨日數	56.41	59.06	78.32	63.36	54.3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 (次)	0.98	1.46	1.42	1.18	1.09	
	總資產週轉率 (次)	0.22	0.29	0.26	0.22	0.21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	7.02	5.23	5.12	2.59	0.54	
	權益報酬率 (%)	11.40	8.55	8.08	3.35	0.04	
	占實收資本比率 (%)	營業利益	4.14	13.84	9.04	7.81	6.23
		稅前純益	31.04	26.42	23.27	10.84	1.47
	純益率 (%)	30.62	16.88	18.53	9.56	0.11	
	每股盈餘 (元)	3.05	2.37	2.14	0.91	0.0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12.09	5.59	37.06	53.63	25.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55.56	55.15	72.56	97.26	108.86	
	現金再投資比率 (%)	(2.85)	(5.17)	4.32	3.95	2.3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8.50	3.62	4.43	4.45	5.02	
	財務槓桿度	1.68	1.14	1.28	1.50	1.75	

2. 研究發展狀況：

為因應汽車零件 OEM 廠的訂單增加，擬持續增加智能產線及持續研發新汽車傳動鍛件等之生產。

三、114 年營業計畫概要：

1.114 年度經營方針：

(1)品質政策：品質至上，顧客滿意。

(2)品質目標：廠內不良重成 81 萬元以下

製造不良率 0.025% 以下、客戶不良扣款 89 萬元以下

出貨不良率 0.02%(200PPM)以下、維持 ISO9001、ISO14001、

IATF16949 品質系統

(3)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之重要產銷政策：

產品項目	銷售數量(單位：仟個)	重要產銷政策
汽車鍛件	15,552	因應鋼價變化趨勢，彈性調整鋼料庫存以符合客戶要求。
自行車鍛件	1,146	
機車鍛件	19	
其他鍛件	2,582	
合計	19,299	

四、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及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由於全球大車廠在受到美國關稅保護及烏俄戰爭及電動車市場競爭衝擊後開始推動汽車零組件在地化生產，以分散市場風險，本公司除繼續發展中國日系客戶外也持續拓展非日系客戶以增加市場佔有率，為使公司能維持永續經營，必須持續降低成本發展符合客戶需求之精密鍛造，推動智能產線提高生產效率且需更堅持做高品質的產品因應各地大車廠 OEM 之需求，並彈性調整庫存，以利供應客戶共創雙贏。

我們會依循既定目標與計畫推動執行，期盼各位股東能繼續給予支持與鼓勵。

謝大家，最後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 閤家平安



董事長 江木山 敬上

貳、公司治理報告

一、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

董事資料 (一)

11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			備註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江木山	男 71-80 歲	113.06.21	3 年	69.09.05	24,058,576	31.44	25,162,668	29.90	10,367,269	12.32	0	0	台中市立二中初 中部畢 柏克萊大學企業 經理人訓練班結 業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Chian Hsing Industrial (B. V. I.) 董事、 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董事 長(法人代表)、江興(淮安)汽車部件 有限公司董事長(法人代表) 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董 事長	副董事長	江立夫	父子	無
副董事長	中華民國	江立夫	男 41-50 歲	113.06.21	3 年	112.07.01	6,806,323	8.09	6,806,323	8.09	0	0	0	0	日本大阪府立大 學材料工學博士 畢業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 長、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董 事(法人代表)及副總經理、江興(淮 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 表)及總經理、福上(淮安)精密汽車 配件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及總經 理	董事長	江木山	父子	無
董 事	中華民國	莊懷煙	男 61-70 歲	113.06.21	3 年	89.05.24	10,549	0.01	11,603	0.01	0	0	0	0	世界新專電機組 江興公司製造部 副總	本公司總經理	-	-	-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 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 他主管、董事			備註 (註)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黃麗華	女 51-60歲	113.06.21	3年	107.06.13	0	0	0	0	0	0	0	0	國立臺中商專二年制會計統計科畢業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經理	鴻翔會計師事務所副總經理 立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	-	-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李雪貞	女 51-60歲	113.06.21	3年	107.06.13	0	0	0	0	0	0	0	中華大學財務管理系畢業	群佳科技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管理處處長	-	-	-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薛啟昌	男 51-60歲	113.06.21	3年	113.06.21	16,200	0	16,200	0.02	0	0	0	0	臺中科技大學畢業	盛昌資訊有限公司董事代表人	-	-	-	無
獨立 董事	中華民國	羅國誠	男 51-60歲	113.06.21	3年	98.06.19	0	0	0	0	0	0	0	0	逢甲大學會計系畢業	般若科技(股)公司總管理處協理	-	-	-	無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之相關資訊。

董事資料 (二)

一、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江木山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江立夫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1)	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莊懷煙	具備商務及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不適用	0
黃麗華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1. 無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擔任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之情事。 2. 本人、配偶、二等親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無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3. 無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董事或受僱人之情事。 4. 最近 2 年內無提供本公司或本公司關係企業商務、法律、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之情事。	1
李雪貞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0
羅國誠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0
薛啟昌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0

二、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一)董事會多元化：本公司董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並由董事會依據「董事選舉辦法」規定審查候選人是否符合本公司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之多元化方針，包含且不限於候選人之性別、年齡、國籍、文化及專業知識技能。

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會成員七人，其中二位女性，年齡分佈於 51~60 歲，並具備會計、商務等領域，已達成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具體管理目標。

(二)董事會獨立性：本公司董事成員七人，其中設立獨立董事四人，獨立董事之比重為 57%，且董事不超過二人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亦無證交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董事會行使職權具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14年4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莊懷煙	男	112.07.01	11,603	0.01	0	0	0	0	世界新專電技組畢	-	-	-	-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立夫	男	85.03.04	6,806,323	8.09	0	0	0	0	日本大阪府立大學材料工學博士畢業	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及副總經理、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及總經理、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董事(法人代表)及總經理	-	-	-	-	無
製造部協理	中華民國	李淑娟	女	76.06.13	17,785	0.02	315	0.0004	0	0	台中科技大學畢	-	-	-	-	無	
財務協理	中華民國	郭永義	男	88.04.16	613,800	0.73	0	0	0	0	東海大學會計系畢	-	-	-	-	無	
品保部經理	中華民國	黃有春	男	75.08.04	144,295	0.17	0	0	0	0	高職畢 鍛造技術經驗30多年	-	-	-	-	無	

註：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二、最近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自公司以轉投資業母子公司外投事或公酬(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江木山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3,462 仟元	3,462 仟元	173 仟元	173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3,707 仟元	3,707 仟元	無
								8.51%	8.51%													
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	江立夫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1,046 仟元	2,930 仟元	58 仟元	168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176 仟元	3,170 仟元	無
								8.51%	8.51%													
董事兼總經理	莊懷煙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1,698 仟元	1,698 仟元	92 仟元	92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862 仟元	1,862 仟元	無
								8.51%	8.51%													
獨立董事	黃麗華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	—	—	—	—	—	—	—	70 仟元	70 仟元	無
								8.51%	8.51%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註11)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 (C)(註3)		業務執行費用 (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10)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獨立董事	李雪貞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	—	—	—	—	—	—	—	—	—	—	—	70 仟元	70 仟元	無
										8.51%	8.51%												8.51%	8.51%		
獨立董事	薛啟昌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	—	—	—	—	—	—	—	—	—	—	—	70 仟元	70 仟元	無
										8.51%	8.51%												8.51%	8.51%		
獨立董事	羅國誠	—	—	—	—	10 仟元	10 仟元	60 仟元	60 仟元	70 仟元	70 仟元	—	—	—	—	—	—	—	—	—	—	—	—	70 仟元	70 仟元	無
										8.51%	8.51%												8.51%	8.51%		

1. 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給付董事酬勞係依公司營運風險承擔均分比例分配。

2.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1-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註8)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H	本公司(註8)	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註9)I
低於 1,000,000 元	江木山、江立夫、莊懷煙、黃麗華、李雪貞、羅國誠、薛啟昌	江木山、江立夫、莊懷煙、黃麗華、李雪貞、羅國誠、薛啟昌	黃麗華、李雪貞、羅國誠、薛啟昌	黃麗華、李雪貞、羅國誠、薛啟昌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莊懷煙、江立夫	莊懷煙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江立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江木山	江木山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7	7	7	7

註 1：董事姓名應分別列示(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分別列示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下表(3-1)，或下表(3-2-1)及(3-2-2)。

註 2：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等)。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

註 4：係指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

註 5：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等。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6：係指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應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9：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 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11：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董事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之 I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

114年4月30日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 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領取來自子公司 以外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莊懷煙	1,539 仟元	1,539 仟元	92 仟元	92 仟元	159 仟元	159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792 仟元	1,792 仟元	無
												217.74%	217.74%	
副總經理	江立夫	966 仟元	2,700 仟元	58 仟元	168 仟元	80 仟元	230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106 仟元	3,100 仟元	無
												134.39%	376.67%	

*不論職稱，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者(例如:總裁、執行長、總監…)，均應予揭露。

(2-2-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 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 7)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莊懷煙、江立夫	莊懷煙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江立夫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100,000,000 元以上		
總計	2	2

註 1：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應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若董事兼任總經理或副總經理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或(1-2-1)及(1-2-2)。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 6：本公司給付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7：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註 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9：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如有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者，應將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並將欄位名稱改為「母公司及所有轉投資事業」。

(三)上市上櫃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個別揭露姓名及酬金方式）（註1）

職稱	姓名	薪資(A) (註2)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 特支費等 (C) (註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4)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 (註6)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註7)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 司 (註5)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 公司(註5)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現 金 金 額	股 票 金 額			
總經理	莊懷煙	1,539 仟元	1,539 仟元	92 仟元	92 仟元	159 仟元	159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792 仟元	1,792 仟元	無
												217.74%	217.74%	
副總經理	江立夫	966 仟元	2,700 仟元	58 仟元	168 仟元	80 仟元	230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106 仟元	3,100 仟元	無
												134.39%	376.67%	
財務協理	郭永義	1,149 仟元	1,149 仟元	69 仟元	69 仟元	150 仟元	150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370 仟元	1,370 仟元	無
												166.46%	166.46%	
製造部 協理	李淑娟	1,132 仟元	1,132 仟元	68 仟元	68 仟元	120 仟元	120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322 仟元	1,322 仟元	無
												160.63%	160.63%	
品保部 經理	黃有春	1,070 仟元	1,070 仟元	64 仟元	64 仟元	95 仟元	95 仟元	2 仟元	—	2 仟元	—	1,231 仟元	1,231 仟元	無
												149.57%	149.57%	

註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A+B+C+D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設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7：a.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公司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佔稅後純益之比例分析

年度	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千元)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內所有公司
112	7,833	10,030	10.26	13.13
113	7,025	9,019	853.61	1,095.90

本公司給付之政策及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悉依照本公司之規定辦理。

說明：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占稅後損益比例 112 年為 13.13%，113 年為 1,095.90%，除董事酬勞依章程隨獲利比例分配外，另有董事兼任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領取的固定酬勞及依公司獲利績效比例變動的員工酬勞等。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4 年 4 月 30 日

	職稱 (註 1)	姓名 (註 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計	總額占 稅後純 益之比 例 (%)
經理人	總經理	莊懷煙	—	8 仟元	8 仟元	0.97%
	副總經理	江立夫				
	財務協理	郭永義				
	製造部協理	李淑娟				

註 1：應揭露個別姓名及職稱，但得以彙總方式揭露獲利分派情形。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之稅後純益；已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者，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本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 (4)財務部門主管
- (5)會計部門主管
-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 4：若董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者，除填列附表一之二外，另應再填列本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 1)	實際出(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 2)	備註
董事長	江木山	6	0	100	
董事	莊懷煙	6	0	100	
董事	江立夫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雪貞	6	0	100	
獨立董事	黃麗華	6	0	100	
獨立董事	羅國誠	6	0	100	
獨立董事	薛啟昌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並填列附表二(2)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已設立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

註 1：董事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註1)	評估期間 (註2)	評估範圍 (註3)	評估方式 (註4)	評估內容 (註5)
1次/年	113/1/1~113/12/31	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內部自評	營運參與程度董事之專業程度

註1：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執行週期，例如：每年執行一次。

註2：係填列董事會評鑑之涵蓋期間，例如：對董事會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註3：評估之範圍包括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之績效評估。

註4：評估之方式包括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成員自評、同儕評估、委任外部專業機構、專家或其他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註5：評估內容依評估範圍至少包括下列項目：

- (1) 董事會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至少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等。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6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1、註 2)	備註
獨立董事	黃麗華	6	0	100	
獨立董事	李雪貞	6	0	100	
獨立董事	羅國誠	6	0	100	
獨立董事	薛啟昌	6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無。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不定期溝通，並無重大事項討論。

註 1：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註 2：年度終了日前，有獨立董事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獨立董事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獨立董事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審計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尚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依據上市上櫃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定期核符公司治理情形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V V V		本公司有股務單位，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運作，大股東能確實掌握公司股權，並要求內部人嚴格遵守法令以免觸法。目前運作良好。	無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V V V	V	董事會成員已加入四席獨立董事會定期評估所有董事參與董事會績效，同時管理階層亦會每年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未來增設其他功能性委員會。	如摘要說明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V		正常運作中	無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已建置於公司網站	無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統一證券股務代理	無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V V		財務資訊已架設，公司治理資訊建置中。	無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公司已為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無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公司治理評鑑」結果為61%至100%公司。針對以下未得分項目，說明如下： (一)自願設置多於法令規定之獨立董事席次及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本公司目前依規定設置四席獨立董事並設置審計委員會。 (二)制定並於公司網站或企業永續報告書揭露要求與供應商合作，在環保、安全或衛生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將逐步導入企業永續報告書以加強公司治理運作。 在規定日程內並未提早上傳英文版年報、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建置英文公司網站及以英文揭露完整財務報告(含財務報表及附註等)；本公司考量產業規模及成本效益後，再逐步推展。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114 年 4 月 30 日

身分別 (註 1)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 (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黃麗華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	李雪貞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	羅國誠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0
獨立董事	薛啟昌	具備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且無公司法第 30 條之情事。	符合獨立性情形	0

註 1：請於表格內具體敘明各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相關工作年資、專業資格與經驗及獨立性情形，如為獨立董事者，可備註敘明參閱第 00 頁附表一董事資料(一)相關內容。身分別請填列係為獨立董事或其他(若為召集人，請加註記)。

註 2：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之專業資格與經驗。

註 3：符合獨立性情形：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1 項 5~8 款規定)之董事或受僱人；最近 2 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註 4：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4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13 年 6 月 21 日至 116 年 6 月 20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 (B/A) (註)	備註
召集人	羅國誠	2	0	100%	—
委員	李雪貞	2	0	100%	—
委員	黃麗華	2	0	100%	—
委員	薛啟昌	2	0	100%	—
其他應記載事項：					
<p>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p> <p>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p>					

註：

- (1)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 (2) 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		<p>1. 為公司內部最高層級的永續發展決策中心，由董事長擔任主席，與多位不同領域的高階主管共同檢視公司的核心營運能力，訂定中長期的永續發展計畫，並設立公司治理主管推展。</p> <p>2. 「永續發展委員會」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經由每季會議及依議題而設的任務小組，辨識攸關公司營運與利害關係人所關注的永續議題，擬定對應策略與工作方針、編列各組織與永續發展相關預算、規劃並執行年度方案，同時追蹤執行成效，確保永續發展策略充份落實於公司日常營運中。</p> <p>3. 「永續發展委員會」各小組每季向董事長報告永續發展執行成果及未來的工作計劃。監督永續經營事項並落實工作稽核，並評估執行情形。</p> <p>公司董事會每季定期聽取經營團隊的報告(包含ESG報告)，經營階層必須對董事會提擬公司策略，董事會必須評判這些策略成功的可能性，也必須經常檢視策略的進展，並且在需要時督促經營團隊進行調整。</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2)	V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無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環境衝擊及管理		1. 本公司經由執行製程安全管理與制度化的管理循環，有效降低污染的排放與對環境所造成的衝擊。 2. 本公司以美國及歐盟為主要市場，其要求產品須符合環保規定，因此本公司自 2001 年取得「ISO14001」之環境及能源管理驗證，後續並定期取得認證。 3. 年度規劃內部稽核計畫，針對本公司須遵循各相關環境法規合規情形，並稽查各作業流程以符合規定。
			社會	職業安全		每年定期舉行消防訓練和公安教育訓練，培養員工緊急應變和自我安全管理能力
				產品安全		為轉移商品責任風險、減輕財務損失及提升產品安全性本公司已投保產品責任險 USD250 萬元，保險證號 60-112-10744464-00002-CGL
			公司治理	社會經濟與法令遵循		透過建立治理組織及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本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強化董事職能		1.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每年提供董事最新法規、制度發展與政策。 2. 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1. 為避免利害關係人與本公司立場不同，造成誤解引起經營或訴訟風險，本公司每年分析重要利害關係人與其關心之重要議題。 2.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設投資人信箱，由發言人處理並負責回應。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 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本公司所有廠區及子公司皆依循 ISO 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	無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選用高能源效率及節能設計之設備，降低企業及產品能源消耗，並擴大再生能源之使用，使能源使用效率最佳化。	無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相關之因應措施？	V		本公司以永續發展委員會為氣候變遷管理的最高組織，由董事長擔任主席，每年審議公司氣候變策略與目標、管理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行動，及檢視執行狀況與討論未來計劃，並向董事會報告。	無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p>1. 最近 2 年溫室氣體排放量：112 年碳排放量=12,519.792 公噸 CO₂e，113 年碳排放量=9,844.408 公噸。</p> <p>2. 本公司長年關注水資源節能環保議題，在節水計劃方面，從全面落實日常生活節約用水做起，將可利用水資源發揮更大效益。 最近 2 年用水量：(所有廠區及子公司) 單位：公噸</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年度</th> <th>總用水量</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2</td> <td>137,984</td> </tr> <tr> <td>113</td> <td>139,902</td> </tr> </tbody> </table> <p>本公司投入多項改善措施，包括把廢水系統導入回收系統、製程用水使用循環水以增產水量。113 年用水量增加 1.39%。 113 年回收 17,099 立方公尺，112 年回收 16,762 立方公尺。</p> <p>3. 本公司致力於環境保護，訂定廢棄物減量 KPI，由永續發展委員會每年進行績效檢討，並直執行內外部稽核，113 年度所有廠區及子公司通過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驗證。 為達永續資源再利用，本公司廢棄物處理原則應先以廠內再使用，減少原物料之用料；其次以再利用回收，最後才採行焚化或掩埋途徑。</p>	年度	總用水量	112	137,984	113	139,902	無
年度	總用水量									
112	137,984									
113	139,902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V		<p>本公司認同並自願遵循「聯合國世界人權宣言」、「聯合國國際勞動組織」、「聯合國全球盟約」、「聯合國企業與人權指導原則」等國際公認之人權標準。本公司人權管理政策及具體方案摘要如下：</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人權管理政策</th> <th>具體方案</th> </tr> </thead> <tbody> <tr> <td>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落實高薪、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td> <td>完整且暢通之升遷管道。</td> </tr> <tr> <td>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td> <td>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td> </tr> <tr> <td>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地稽核</td> <td>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自評表。</td> </tr> </tbody> </table> <p>此外113年亦針對同仁實施人權保障相關訓練，推動相關教育訓練，以提高人權保障意識，降低相關風險發生的可能性。</p>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落實高薪、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	完整且暢通之升遷管道。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地稽核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自評表。	無
人權管理政策	具體方案											
提供健康與安全的工作環境 協助員工維持身心健康及工作生活平衡 落實高薪、高發展、高關懷的「三高」政策	完整且暢通之升遷管道。											
禁止強迫勞動、恪遵當地政府勞動法令	落實休假制度，鼓勵同仁注重工作與生活平衡。											
與供應商合約訂有人權條款，並落實地稽核	邀請每家供應商填寫自評表。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u>員工薪酬</u> 本公司之年終獎金制度係將本公司之稅前淨利13%為基礎，於考量其年資與年度績效考核情形後，分配予全體同仁，以激勵所有同仁共同為本公司目標努力。員工酬勞則係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1%計算之。</p> <p><u>員工福利措施</u>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年公司提撥的同仁福利金超過新台幣500萬元，為同仁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例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活藝文課程補助、生日禮券、結婚津貼、生育津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同仁免費健檢計畫、同仁優惠購車方案等福利。</p> <p>本公司重視員工權利及福利，並與員工共享獲利盈餘，維護良好工作環境，包含各族群的全方位身心靈照護：(1)進用身障同仁並量身訂做合適的工作職務及環境設施(2)外籍同仁在選育用留、文化融合及健康安全等，皆有專案落實(3)落實友善職場之女性力賦能，讓各性別同仁安心工作。</p> <p><u>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u> ● 章程第30條： 本公司依當年度獲利狀況(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前之稅前利益)應預先保留累積虧損彌補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員工酬勞，於本公司當年度獲利不低於1%計算之，董事酬勞不逾1.5%。員工酬勞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 整體薪酬政策：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 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p>職業安全衛生政策</p> <p>本公司遵循職業安全衛生法與客戶及相關團體之規定訂定政策, 並尊重相關利害團體對職業安全衛生之要求, 以建構健康幸福職場。</p> <p>本公司經過徹底檢討改善對策, 立即修訂自動檢查項目、機台安全連鎖元件查核、重申公司安全保命條款, 啟動主管關懷注意同仁身心狀態, 確保同仁工作期間之安全。</p> <p>勞工作業環境監測</p> <p>為保障勞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 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 每年均執行2次作業環境監測, 逐步瞭解工作人員的暴露實態。</p> <p>工安查核</p> <p>本公司訂有年度工安查核小組工作計畫, 由總經理擔任總召集人。各項查核報告由工安查核小組運用「工安查核系統」, 將查核建議改善事項及具體改善情形登錄, 供各單位上網參考改進, 並且每月根據查核建議改善事項於工安稽核小組會議上檢討缺失。</p> <table border="1" data-bbox="689 871 1272 967"> <tr> <th colspan="2">工安查核作業</th> </tr> <tr> <td>工安查核小組</td> <td>每天查核二次</td> </tr> </table> <p>設備安全管理</p> <p>本公司進行設備分級, 對於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均依法予以列管, 並做詳盡的檢查, 確保設備能安全操作。公司之危險性機械部份, 均依照「危險性機械及設備安全檢查規則」辦理定期檢查, 確保設備之使用安全疑慮。</p> <p>本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職災事件。</p>	工安查核作業		工安查核小組	每天查核二次	無
工安查核作業								
工安查核小組	每天查核二次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p>本公司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 包含新人訓練、專業進階訓練、主管訓練等, 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 並導入企業倫理的信念發展相關訓練課程, 培養同仁關鍵能力。</p> <p>於每年定期之績效面談時, 主管與員工共同討論並設定個人年度能力發展計畫, 透過定期檢視與回饋, 協助員工量身打造最佳發展計畫。</p>	無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本公司掌握和管控商品的價值鏈，由原物料、物流至門市，設置管理機制，並且持續追蹤商品安全訊息與健全內部舉報機制，以落實商品安全之承諾。	無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p>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建立供應商保護環境、人權、安全、健康且永續性發展之篩選條件，及對供應商在環安衛風險、禁用童工、勞工管理、無危害勞工基本權利、道德準則及誠信經營等面向的要求及期待。</p> <table border="1"> <tr> <td>供應商評估</td> <td>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td> </tr> <tr> <td></td> <td>製程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認證</td> </tr> <tr> <td></td> <td>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之有效工廠登記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td> </tr> <tr> <td>供應商稽核</td> <td>本公司成立稽核小組及輔導團隊，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並導入自動化提升產能。</td> </tr> </table>	供應商評估	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製程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認證		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之有效工廠登記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	供應商稽核	本公司成立稽核小組及輔導團隊，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並導入自動化提升產能。	無
供應商評估	所有供應商必須通過供應商評鑑，並遵從供應商行為準則											
	製程相關原物料供應商必須通過 ISO9001 品質管理系認證											
	供應商依業務類別取得政府之有效工廠登記及 ISO14001 環境管理認證											
供應商稽核	本公司成立稽核小組及輔導團隊，針對供應商的缺失追蹤改善進度，共同提升品質與技術、強化環保安全衛生並導入自動化提升產能。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未編製報告書	將於 114 年 8 月底編製永續報告書。								

六、本公司尚未設立「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預計 115 年將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無。

註 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

註 2：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註 3：揭露方式請參閱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網站之最佳實務參考範例。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p>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p> <p>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p>	<p>本公司係由董事會擔任氣候變遷風險治理最高監督單位，負責審視和擬訂氣候策略，並指派經營團隊執行氣候風險管理作業，並定期追蹤環境永續目標達成情形。經營團隊每年至少一次向董事會與公司治理暨永續發展委員會彙總報告年度氣候治理工作執行成果。</p> <p>本公司經由環境永續組成員召開氣候變遷風險與機會鑑別會議，根據 TCFD 建議架構評估後 113 年共鑑別出 8 個氣候相關重大風險與 4 個氣候相關重大機會。</p> <p>(一)氣候風險</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margin-top: 10px;"> <thead> <tr> <th style="width: 10%;">風險類型</th> <th style="width: 30%;">風險內容</th> <th style="width: 10%;">時間點</th> <th style="width: 30%;">減緩/調適之因應措施</th> <th style="width: 20%;">財務影響</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轉型 風險</td> <td>【政策與法規】 各國碳稅/碳費 法規陸續出台 適用</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短期</td> <td>113 年已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未來規劃導入溫室氣體外部查證並根據盤查結果擬訂可行之減量計畫<以期達成低碳生產目標。</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營業成本</td> </tr> </tbody> </table>	風險類型	風險內容	時間點	減緩/調適之因應措施	財務影響	轉型 風險	【政策與法規】 各國碳稅/碳費 法規陸續出台 適用	短期	113 年已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未來規劃導入溫室氣體外部查證並根據盤查結果擬訂可行之減量計畫<以期達成低碳生產目標。	營業成本
風險類型	風險內容	時間點	減緩/調適之因應措施	財務影響							
轉型 風險	【政策與法規】 各國碳稅/碳費 法規陸續出台 適用	短期	113 年已完成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未來規劃導入溫室氣體外部查證並根據盤查結果擬訂可行之減量計畫<以期達成低碳生產目標。	營業成本							

項目	執行情形					
	轉型 風險	【政策與法規】 政府提高再生 能源使用標準	短 期	擴大使用及裝設太陽 能等再生能源設施及 訂定使用再生能源目 標。	營業成本	
	轉型 風險	【政策與法規】 因應產品碳足 跡低碳趨勢，可 能須調整或更 換配合之供應 商	中 期	要求供應商揭露溫室 氣體排放情形並擬定 減碳目標與期程及導 入供應商環境面評估 篩選機制。	採購成本	
	轉型 風險	【新技術投資】 因應低碳趨勢， 必須更換節能 生產設備	中 期	進行節能生產設備之 調研採購評估，配合本 公司擴廠計畫，一併規 劃可行性及配套措施。	資本支出	
	轉型 風險	【新技術投資】 因應低碳趨勢， 積極研發低碳 生產技術	長 期	建立低碳生產技術研 發之專案。	研發支出	

項目	執行情形					
	轉型 風險	【顧客行為改變】 低碳產品的需求上升	長期	發展並提供客戶低碳鋼產品，並與主要供應鏈廠商協作，共同擬定減碳目標與期程，以有效減少產品碳足跡，符合客戶需求及低碳趨勢。	營業收入	
	實體 風險	【立即性】 極端氣候頻繁發生影響供應鏈及運輸	長期	加強原物料安全庫存天數控管及研擬供應商分散採購之備援措施。	營業收入	
	實體 風險	【新技術投資】 氣候變遷導致缺水可能性增加	長期	研擬支援水車調配因應方案及設定增加回收水資源。	營業收入	

項目	執行情形			
	(二)氣候機會			
	機會內容	時間點	減緩/調適之因應措施	財務影響
	推出低碳產品	中期	與主要供應鏈廠商協作，共同擬定減碳目標與期程，以有效減少產品碳足跡，符合客戶需求及低碳趨勢。	無
	使用再生能源	短期	擴大使用及裝設太陽能等再生能源設施及設定使用再生能源目標。	無
	使用更有效率的生產方式	長期	進行低碳生產技術研發之專案。	無
	設備節能效率提升	中期	進行節能生產設備之調研採購評估，進行可行性及配套措施。	無

項目	執行情形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極端氣候頻繁發生，影響供應商無法正常生產或配送出貨，將導致工廠無法生產之營運中斷，使公司營收減少。
	轉型行動為本公司推動的淨零碳排的行動規劃，使極端氣候發生時，對財務之影響達到最小。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本公司引用 TCFD 架構，辨識氣候變遷之風險與機會，並由相關部門主管考量本公司目前營運狀況即可運用資源，針對顯著風險項目，量身打造具體可行且有效之氣候變遷風險管理方針。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本公司已展開因應氣候變遷的調適策略行動，包括推動低碳節能措施、溫室氣體盤查、資源再利用等，逐步尋求企業及各項產品的耗能減量機會，未來亦規劃逐步增加財務影響評估，以有效掌握氣候變遷所帶來的風險。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請參閱項目二表。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本公司目前尚未規劃內部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一)114 年導入溫室氣體外部查證作業，並依據盤查結果擬訂可行之減量計畫，以達成低碳生產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二)與主要供應鏈廠商協作，共同擬定減碳目標與期程，以有效減少產品碳足跡。
(另填於1-1及1-2)。	請參閱下表

3. 最近二年度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本公司基本資料 資本額未達 50 億元之公司	一上市櫃公司永續發展路徑圖規定至少揭露 母公司個體盤查
---------------------------	--------------------------------

範疇一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
	112	113	112	113		
母公司	2,036.632	1,862.861	1.256	1.088	不適用	
子公司	-	-	-	-		
合計	2,036.632	1,862.861	1.256	1.088		
範疇二	總排放量 (公噸 CO2e)		密集度 (公噸 CO2e/百萬元)		確信機構	確信情形
	112	113	112	113		
母公司	8,483.16	7,981.547	5.158	4.659	不適用	
子公司	-	-	-	-		
合計	8,483.16	7,981.547	5.158	4.659		

註 1: 本公司 111 年首次依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 GHG Protocol)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盤查邊界僅包含本公司，並未納入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

註 2: 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度以營業額(新台幣百萬元)計算之數據。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公司管理階層對於誠信經營一直是最高標準要求，故有訂定誠信經營守則，防範不誠信的行為發生。	無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V	評估建置中	如摘要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定期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公司鼓勵並保護檢舉人	無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建置中	無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無。				

註：運作情形不論勾選「是」或「否」，均應於摘要說明欄位敘明。

(七)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此情事

(八)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4年3月11日

本公司民國 113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3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4年3月1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江木山

總經理：莊懷煙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此情形。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13 年度第 1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3 年 3 月 12 日決議，承認 113 年度財務報表及通過盈餘分配案，全面改選董事案及召開股東常會等案。

(2)113 年第 2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3 年 5 月 10 日決議：通過融資續約、高階主管員工酬勞、董事薪酬案及承認 113.Q1 財務報表案。

(3)113 年第 3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3 年 6 月 21 日決議：通過推選新任董事長案、新任副董事長案及選任第 6 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案。

(4)113 年股東會決議案：

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 112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承認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

選舉事項：

第一案：全面改選董事案。

(5)113 年第 4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3 年 8 月 8 日決議：通過融資續約案、太倉廠資金貸與淮安廠借款展延案及 113.Q2 財務報表案。

(6)113 年第 5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3 年 11 月 8 日決議：通過融資續約案、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案及承認 113.Q3 財務報表案。

(7)113 年第 6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3 年 12 月 26 日決議：承認 114 營業計劃、稽核計畫及審查董事及經理人年終獎金員工酬勞、通過銀行融資續等案。

(8)114 年第 1 次董事會議記錄：民國 114 年 3 月 11 日決議：承認 113 年度財務報表、盈餘分配案及召開股東會等案。

(9)114 年股東會決議案：

承認事項：

第一案：承認 113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第二案：承認 113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討論事項：

第一案：討論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十)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事。

四、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宇廷 會計師	113.01.01 ~ 113.12.31	2,168	620	2,788	非審計公費主要係稅務簽證、覆核英文財報及英文股東會年報公費
	陳明宏 會計師					

- (一)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此情形。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此情形。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3年度		當年度截至4月30日止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江木山	—	—	—	—
董事兼總經理	莊懷煙	—	—	—	—
獨立董事	黃麗華	—	—	—	—
獨立董事	李雪貞	—	—	—	—
獨立董事	羅國誠	—	—	—	—
獨立董事	薛啟昌	—	—	—	—
副董事長兼副總經理	江立夫	—	—	—	—
財務協理	郭永義	—	—	—	—
製造部協理	李淑娟	—	—	—	—

(2)股權移轉資訊：無。

(3)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資料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4月30日

姓名(註1)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註3)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名稱(或姓名)	關係	
江木山	25,162,668	29.90	10,367,269	12.32	—	—	廖素鑾 江立夫 江秋桂 江雅品 江淑姿	夫妻 父子 父女 父女 父女	
廖素鑾	10,367,269	12.32	25,162,668	29.90	—	—	江木山 江立夫 江秋桂 江雅品 江淑姿	夫妻 母子 母女 母女 母女	
江立夫	6,806,323	8.09	—	—	—	—	江木山 廖素鑾 江秋桂 江雅品 江淑姿	父子 母子 姊弟 兄妹 姊弟	
江雅品	2,266,137	2.69	8,000	0.01	—	—	江木山 廖素鑾 江立夫 江秋桂 江淑姿	父女 母女 兄妹 姊妹 姊妹	
江秋桂	1,774,518	2.11	19,900	0.02	—	—	江木山 廖素鑾 江立夫 江雅品 江淑姿	父女 母女 姊弟 姊妹 姊妹	
江淑姿	1,418,539	1.69	—	—	—	—	江木山 廖素鑾 江立夫 江秋桂 江雅品	父女 母女 姊弟 姊妹 姊妹	
林鈺臻	1,213,300	1.44	—	—	—	—	林佩頤	姊妹	
林佩頤	1,210,000	1.44	—	—	—	—	林鈺臻	姊妹	
李永州	682,000	0.81	—	—	—	—	—	—	
郭永義	613,800	0.73	—	—	—	—	—	—	

註1：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

註2：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配偶、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例。

註3：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應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九、公司、董事、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Chian Hsing Industrial(B.V.I)	12,827,393	100.00%	—	—	12,827,393	100.00%
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	54.00%	—	46.00%	—	100.00%
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	100.00%	—	—	—	100.00%

註：係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參、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本

(一)股本來源

股本來源

114年5月31日 單位：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說明
111.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84,165,695	841,656,950	創立資金 12,000,000 現金增資 73,100,000 盈餘轉增資 756,556,950	無	111.7.15日申報生效 111.9.20中區國稅臺中銷售字第1113165191號函核准在案

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上櫃)	84,165,695	115,834,305	200,000,000	無

(二)主要股東名單：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持股比例

114年4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江木山		25,162,668	29.90%
廖素鑾		10,367,269	12.32%
江立夫		6,806,323	8.09%
江雅品		2,266,137	2.69%
江秋桂		1,774,518	2.11%
江淑姿		1,418,539	1.69%
林鈺臻		1,213,300	1.44%
林佩頤		1,210,000	1.44%
李永州		682,000	0.81%
郭永義		613,800	0.73%

(三)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每年結算如有盈餘，除依法提繳所得稅外，應先彌補以前年度虧損，次就其餘額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另依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可供分配盈餘，分配時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份盈餘外，餘按下列百分比分配之：

至少1%為員工酬勞，至多1.5%為董事酬勞，其餘為股東紅利。

本公司依前條之可分配盈餘提撥10%以上為股利分派，惟可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資本1%，得擬議不分配，股利分派發放現金股利及股票股利兩種，依資本支出需要及健全財務規劃優先分派現金股利，股東現金股利不低於股東紅利總額10%。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盈餘每股配發現金股利0.2元，以上配息案俟本次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授權董事會另訂配息基準日。

(四)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次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每股盈餘及股東投資報酬率之影響：

年度		113 年度
項目		
期初實收資本額		841,657 仟元
本年度 配股配息情 形	每股現金股利	0.2 元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無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
營業績效 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 適 用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擬制性 每股盈餘 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 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 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 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 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本公司未編製113年度財務預測，故無需揭露113年預估資訊。

(五)員工、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三)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1) 本公司 113 年度計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依稅前利益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利益，提列 1% 之員工酬勞及 1.5% 之董事酬勞。嗣後董事會決議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將差異金額列為次年度損益。

(2) 本公司 113 年度擬不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金額及設算每股盈餘等資訊：

① 本公司 114 年 3 月 11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13 年盈餘分配，擬分配員工酬勞計 130,000 元，以現金發放。

② 配發董事酬勞之金額為現金 70,000 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酬勞之情形：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情形如下：

① 擬分配員工酬勞 1,000,000 元，以現金發放。

② 配發董事酬勞之金額為現金 1,000,000 元。

(六)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二、公司債、特別股、海外存託憑證、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不適用。

肆、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及其營業比重

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營業比重(113年)
汽車零件鍛壓製造、加工	92.05%
自行車零件鍛壓製造、加工	0.69%
機車零件鍛壓製造、加工	0.07%
機械零件、五金工具鍛壓製造、加工	7.19%

(2)目前主要產品項目

- a. 汽車零件：前輪傳動主件、後傳動軸件、懸吊系統鍛件、底盤配件、齒輪、冷媒瓶、鋁合金鍛造、傘形齒輪、電氣鍛件、後軸、發電心軸、冷氣皮帶輪、離合器、差速器。
- b. 自行車零件：前後花鼓、前叉碗組、主軸碗組、轉向軸承、曲柄軸承、十速變速器、腳踏桿。
- c. 機車零件：機車轉向軸承、傳動桿承座、傳動主副軸、離合齒輪軸、齒輪胚、起動齒輪、齒輪、鏈輪、鋁瓶。
- d. 機械五金零件：運動器材零件、曲軸、高壓接頭、高張力螺絲帽、合金軸承鍛件、輸送管線鍛件。
- e. 軌道車鍛件：軌道座鍛件。

(3)未來計劃開發大型汽車、卡車鍛件如曲軸變速箱、差速器等鍛件，並積極改善外輪生產效率，配合國際 OEM 零件大廠的訂單，擬增加大型沖床購買並強化智能生產及自動化，以符合客戶之需求。

(二)產業概況

目前由於歐美汽車零件供應商競爭激烈，且生產成本居高不下及中國汽車市場在地化生產等因素，逐漸將汽車鍛件之訂單釋放，對於亞洲鍛造的發展產生相當有利的狀況，但是印度市場的崛起，相對的也產生不小的衝擊。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研發費用：113年之投入研發費用計75,935仟元，114年截至3/31止投入之研發費用計18,027仟元。

(2)計畫開發及已開發成功之產品

本公司以往產品皆以技術層次較低之自行車零件為大宗，為圖生存，積極研究開發新產品，改進生產技術，突破技術瓶頸，故本公司一直致力於研究開發，朝向汽、機車、高效自行車零組件開發，多年成果陸續展現，現在汽車零件已成為主要營收項目。

目前鍛造品之材質，已由低碳鋼改為合金鋼，提昇了產品的強度及耐用性，且生產方式亦由過去傳統的加工方式改為冷間鍛造或溫間之綜合鍛造方式，將可節省工件之後續加工工時、節省材料之浪費、降低生產成本，提昇我國的鍛造技術。

CAH-5000噸沖床設備已開發完成鐵路軌道座墊塊等鍛件，未來計劃開發大型汽車、卡車鍛件如曲軸變速箱、差速器等鍛件，並積極改善外輪生產效率，配合國際OEM零件大廠的訂單，擬增加各大型沖床的自動化設備，以符合客戶之需求。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短期：協助日本等鍛造同業代工，以合作開發的模式拓展各區域在地化生產。

長期：與世界各大汽車廠之零件供應商，共同開發汽車鍛件市場。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產品及銷售地區

本公司產品主要銷售對象為國內外汽、機、自行車中心廠之零件衛星工廠，目前銷售至中國、台灣、美國及其他比例約各為57%、17%、25%及1%，台灣外銷地區係以美洲地區為主，近年來東南亞地區尚有增加之趨勢。

(2)市場情況

目前鍛造生產方式以模鍛為主，並且以熱鍛生產佔最大比例；本公司是少數採冷、溫熱鍛之綜合鍛造廠，可根據產品之需求安排鍛造方式提高產品精密度，減少客戶後續加工工序，故在同業間佔有一定之優勢。

(3)市場供需狀況

鋼鐵鍛造業過去十年來在汽機車及機械業需求持續擴大的帶動下，除了在 2008 年及 2009 年受金融海嘯影響略有衰退外，其餘各年皆保持穩定上揚的趨勢，但是因 2009 年由於油價狂飆後狂跌，導致鋼價也大幅下跌而後慢慢回升，為歷年少見大幅度波動，此循環在 2015 年因油價下跌又再發生一次，最近鋼鐵原料逐漸反彈回升現象。鋼鐵鍛造市場以地區型銷售為主，但台灣部分因為屬外銷導向國家、所以仍以直間接出口為主，在主力商品汽、機、自行車鍛件方面，製造商多為國內汽、機、自行車廠的衛星工廠，及部分日本及美國的 OEM 廠；目前台灣鍛件外銷領域是以精密鍛造為主獲得國際市場競爭力，以日本、美國及東南亞為主要出口市場。而中國大陸汽車市場已領先全球，所以大陸汽車鍛造業也隨之水漲船高，再加上兩岸合作體制，未來中國及大陸出口比重勢必日益增加。

(4)競爭利基

近年來美國、德國及日本等重工業國家因鍛造之成本漸高，已開始釋放 OEM 訂單，轉向亞洲等國家購買，但因技術門檻較高，落後國家尚無法鍛造精密工件，所以台灣沖鍛市場及台商在中國投資的鍛造廠商逐漸發展成有利情勢，且中國車市崛起，更是有利在中國投資鍛造廠的台商就便利取得 OEM 廠的訂單。

(5)發展遠景之有利與不利因素

A. 有利因素

- (a) 鍛造業多為中小企業規模，工廠生產流程彈性變化大、操作工人技術熟練，適少量多樣的新需求型態。
- (b) 生產成本仍較歐美日等工業化國家為低。
- (c) 鍛造相關周邊設備，國內大多可配合供應，可確保生產製造之穩定。
- (d) 機械加工技術較印度、東南亞成熟。
- (e) 台灣有專責之研發機構如金屬中心、材料所可推動升級籌備各項檢測心，有助品質及形象之提升。
- (f) 政府相關部會訂有租稅獎勵措施，顯示政府振興景氣之決心。

B. 不利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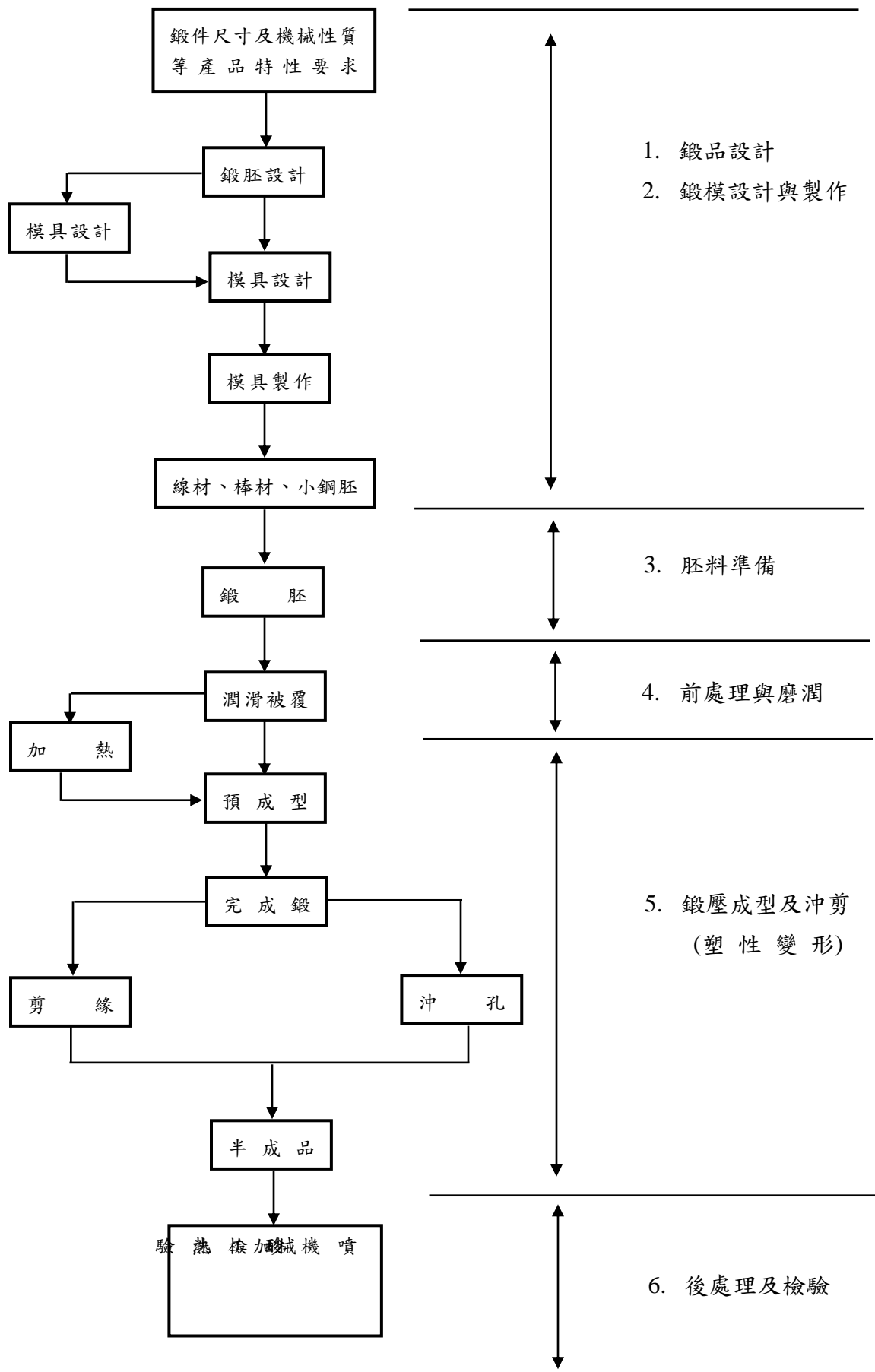
- (a) 鍛造業的中小規模特性使得研發意願及資金投入比例甚低。
- (b) 國內年輕鍛工聘請不易、土地成本高昂及環保要求日趨嚴格，導致擴廠意願低落。
- (c) 上游原料供應之種類與品質無法全面滿足業者，高級鋼品大都仰賴進口，鋼品原料價格高。
- (d) 我國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汽、機車零組件之進口關稅、進口地區限制與自製率規定擬陸續調整，此將使我國汽、機車及其零組件面臨更多競爭。
- (e) 部分汽、機、自行車廠已前進大陸，鍛件在中國市場競爭白熱化。
- (f) 區域性保護主義及歐體品保認證之要求影響鍛件外銷市場之開拓。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主要用途

本公司所產製汽、機、自行車鍛壓製品係供汽、機、自行車行業之衛星工廠加工組裝後交汽、機、自行車廠製成消費品供銷售，另有部分供維修用。

(2) 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之主要原料為直棒、盤元，其中向產地採購為大宗，台灣以中鋼產製為主，大陸則配合客戶指定江陰興澄製鋼為主，不足再辦理各區進口，不論地域採購或進口品，貨源皆相當穩定。原材料之供應狀況相當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佔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單及其增減變化原因：兩期無重大變動。

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銷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	506,039	25.96	無	甲	362,030	21.13	無	甲	73,898	19.75	無
2	乙	272,970	14.00	無	乙	205,159	11.97	無	乙	50,589	13.52	無
3	丙	230,343	11.82	無	丙	169,032	9.87	無	丙	40,033	10.70	無
	其他	939,778	48.22		其他	977,176	57.03		其他	209,702	56.03	
	銷貨淨額	1,949,130	100.00		銷貨淨額	1,713,397	100.00		銷貨淨額	374,222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銷貨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客戶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項目	112 年				113 年				114 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丙	197,861	19.29	無	丙	205,823	32.98	無	丙	37,358	28.06	無
2	乙	150,867	14.71	無	乙	124,457	19.94	無	甲	23,504	17.66	無
	其他	676,939	66.00		其他	293,855	47.08		其他	72,264	54.28	
	進貨淨額	1,025,667	100.00		進貨淨額	624,135	100.00		進貨淨額	133,126	100.00	

註 1：列明最近二年度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比例，但因契約約定不得揭露供應商名稱或交易對象為個人且非關係人者，得以代號為之。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年 度		112 年度	113 年	當年度截至 114 年 3 月 31 日
員 人 工 數	行政人員	171	163	159
	研發人員	42	41	40
	製造人員	291	243	245
	合 計	504	447	444
平 均 年 歲		38	39	40
平均服務年資		6.3	7.6	7.1
學 比 歷 分 佈 率	博 士	0.20	0.22	0.22
	碩 士	0.60	0.45	0.45
	大 專	26.59	28.19	27.48
	高 中	35.51	36.02	36.94
	高 中 以 下	37.10	35.12	34.91

四、環保支出資訊

1. 本公司配合生產過程中酸洗槽產生廢污水之排放，茲向台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領廢(污)水處理及排放許可證，證號：中市環水許字第 00081-05 號，並設有甲級廢水處理技術員趙晏祥一員，資格證書證號：(100)環署訓證字 GA050618 號，並依“台灣省政府環境保護處之廢(污)水處理設施操作及放流水水質水量檢測申報規定”作業。本公司並無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之情形。
2. 防治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可能產生效益如下表所示：

114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元

設備名稱	數量	取得日	投資成本	未折減餘額	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廢水處理工程	1 式	82.12.23	3,480,592	126,841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沈澱槽增設工程	1 式	89.07.01	930,000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隔音牆設備	1 式	92.08.31	572,385	0	防治噪音減少職業災害
防震腳	1 式	92.11.30	1,922,668	0	降低沖床沖壓震力
污水處理區	1 式	94.04.30	5,996,790	187,005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曝曬場	1 式	94.04.30	163,750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廢水處理設備工程	1 式	95.11.30	1,295,000	43,486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板框式壓濾脫水機	1 式	96.05.09	954,000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廢氣處理設備	1 式	96.09.30	1,834,500	158,884	防止廢氣污染改善環保
KSD-50-15 超細微過濾機	1 式	100.08.31	1,212,153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隔膜交叉式壓濾機	1 式	101.02.28	911,834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廢水處理設備工程	1 式	101.09.30	3,079,810	40,016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廢氣處理設備工程	1 式	106.06.30	2,032,800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污泥乾燥設備	1 式	105.03.31	1,466,906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放流水回收系統工程	1 式	107.04.30	757,619	0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廢氣處理設備	1 式	107.07.31	1,972,035	623,126	防止廢氣污染改善環保
地下排水涵管工程	1 式	111.05.01	3,910,286	3,323,738	防止廢水污染改善環保

3. 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有污染糾紛者，其處理經過：
為降低排放水量，本公司施行處理後廢水回收使用；另為增強處理能量，除增設曝曬場外，增購板框式污泥脫水機，可提昇本公司處理能力，免於因檢查不合格遭罰款之損失，並配合政府有關勞工及環保政策的要求提昇公司之企業形象。

4. 最近三年度公司及截止公開說明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包括賠償)、處分之總額，其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之支出：無。
5. 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
 - (1) 廢水部分：本公司製程中產生之廢水及洗滌廢氣用水，經本公司處理後達到排放標準始由指定之放流水口排放。
 - (2) 廢氣部分：廢氣經由廢氣處理設備洗滌後排放至廢水處理系統處理後排放，至今排放情形並無環境污染的情事。
 - (3) 廢棄物：本公司廢棄物委由合格之乙級環保清除處理業代為處理。
 - (4) 未來三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

五、勞資關係

(一)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員工一律參加勞保、健保，並加保團體人身意外險，另有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員工福利事項，並且辦理員工持股信託，故勞資關係和諧。

2. 進修、訓練情形：不定期安排員工做教育訓練或派員工赴外訓練機構進修。
3. 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

自 94 年 7 月 1 日起施行之勞工退休金新制採確定提撥制，本公司亦遵循法律每月以員工薪資百分之六之提撥率負擔員工之退休金。

4. 勞資協議與員工權益維護情形：

- (1) 本公司一向注重員工福利，勞資關係和諧，未曾因勞資糾紛遭任意損失，預計未來亦無此類之損失。
- (2) 最近三年度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無。
- (3) 有無爭訟事件及勞資間關係尚需協調之情事：無。
- (4) 各項員工權益均訂定相關規則，並開放員工隨時做反應。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此情形。

六、資通安全管理：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本公司已訂定風險管控政策，資通安全風險也為風險管控事項之一。

資通安全管理係由資訊部門負責，審視集團各單位及子公司之資訊系統運作，資通安全檢查也列入年度稽核計劃內每年度提報董事會。為保障資訊資產的機密性、完整性、及可用性，保證業務持續性，本公司資訊部門對於資安風險因素發生的可能性和後果影響，實施各項控制措施，以降低可能面臨的衝擊。

對於資訊、資訊處理設備、資訊處理過程、資訊系統管理所受威脅、系統弱點保護不當等，分別評定其風險等級，並衡量風險衝擊程度、風險處理急迫性、可使用及資源等因素，以決定可接受之風險等級，進而擬定處理計劃、執行、檢視處理計劃執行成效。具體管理措施：對外於閘道端建立防火牆並搭配入侵偵測系統及防毒系統，對於資訊通訊能在第一時間即做好預防及告警機制，對於具有進階持續性攻擊除偵測外並加以阻擋，所有外部 VPN 連線也須經由動態密碼方式強化連線安全性。內部亦將電腦環境升級至新版本並安裝防毒軟體，除系統更新外亦控管電腦使用權限，透過資產管理軟體將非授權程式及系統均加以管制使用。

本年度亦安排進行主機弱點掃描，以評估內部環境是否會造成資安漏洞。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本公司之資訊管理部門負責進行資訊安全系統控管，確保資訊安全系統運作正常，並藉由稽核人員每年對資通安全檢查執行稽核，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不定期對員工進行資訊安全之教育宣導，強化人員資安之事與應變能力，對內部人資訊安全行為進行提升級防護，以保護資訊之機密性、完整性與可用性，防範資訊環境之潛在內外風險，並於偵測異常及時回報因應，以降低對公司營運之威脅或衝擊。本公司 113 年度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未發生任何重大性網路攻擊或資安事件。

七、重要契約：無。

伍、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財務狀況之檢討與分析表

財務狀況比較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差異	
	112年度	113年度	金額	%
流動資產	\$1,438,089	\$1,306,467	\$(131,622)	(9.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10,239	1,963,268	(46,971)	(2.34)
無形資產	179	-	(179)	(100.00)
其他資產	423,318	386,045	(37,273)	(8.80)
資產總額	3,871,825	3,655,780	(216,045)	(5.58)
流動負債	863,118	737,410	(125,708)	(14.56)
非流動負債	796,635	642,858	(153,777)	(19.30)
負債總額	1,632,753	1,380,268	(252,485)	(15.4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利	2,239,072	2,275,512	(36,440)	(1.63)
股本	841,657	841,657	-	-
資本公積	16,775	16,775	-	-
保留盈餘	1,562,293	1,512,617	(49,676)	(3.18)
其他權益	(181,653)	(95,537)	86,116	47.41
權益總額	2,239,072	2,275,512	36,440	1.63
原因說明如下：				
1. 無形資產減少:電腦軟體攤提。				
2. 流動負債減少:進貨減少致應付帳款減少。				
3. 非流動負債減少:償還長期借款。				
4. 其他權益減少:人民幣相對貶值所致。				

二、財務績效

1. 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2 度	113 度	增(減) 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949,130	\$1,713,397	\$(235,733)	(12.09)
營業毛利		355,653	250,618	(105,035)	(29.53)
營業損益		84,941	3,956	(80,985)	(95.3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832	9,558	726	8.22
稅前淨利		93,773	13,514	(80,259)	(85.59)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6,370	823	(75,547)	(98.92)
本期淨利(損)		76,370	823	(75,547)	(98.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5,763)	86,116	131,879	(288.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0,607	86,939	56,332	184.0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76,370	823	(75,547)	(98.9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 公司業主		76,370	823	(75,547)	(98.92)
基本每股盈餘		0.91	0.01	(0.90)	(98.90)
稀釋每股盈餘		0.91	0.01	(0.90)	(98.90)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毛利減少：營收衰退，稼動率低導致成本上升。
- 營業損益減少：營收衰退，毛利減少，致使營業損益亦減少。
- 稅前淨利、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本期淨利、稅前淨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基本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等皆下降：係因市場景氣不佳，客戶拉貨減少導致營收、獲利及每股盈餘等大幅衰退。

三、現金流量

1.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目	年度		
	112度	113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66.36	36.06	(45.6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6.28	101.04	4.94
現金再投資比率(%)	9.91	4.59	(53.68)
原因說明如下：			
1.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再投資比率減少：主係獲利減少使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 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淨現 金流量(2)	預計全年 現金流出 量(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640,789	265,920	461,446	445,263	0	0
1.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並未有不足數額情形。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最近年度之轉投資政策仍是以投資中國大陸為主、尤其是大陸的汽車鍛件市場商機龐大。轉投資之獲利情形請參閱前最近財務報表之大陸投資訊息，未來一年仍持續在不超過政府之法令限制下，持續對大陸投資。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本集團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浮動借款利率，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市場利率上升十個基點，對本集團民國一一三度及一一二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1,117仟元及1,286仟元。

2.最近年度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無。

3.最近研發計畫、未完成研發計畫之目前進度、應再投入之研發費用、預計完成量產時間、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

本公司C2F-5000沖床目前已陸續組立並研究開發外輪鍛件之自動化生產，但仍持續測試中，所需研究費用預估新增500萬元，並預計114年12月量產，未來研發得以成功之主要影響因素在模具之配合開發。

- 4.最近年度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應主管機關對公司治理、公司法等的修訂，本公司業已配合辦理，目前對財務業務尚無重大影響。
- 5.最近年度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延續網際網路、寬頻和無線通訊傳輸等技術的提升，本公司可進一步擴大開發新客戶以創造公司最大之利潤。
- 6.最近年度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專業和誠信的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和風險控管，目前並無可預見的危機事項。
-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此情事。
-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無此情事。
-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本公司進貨在台灣皆以中鋼公司為主，大陸則以興澄製鋼為主，若未來在鋼鐵公司額度不夠使用下，擬改部份鋼材自國外進口。
- 10.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事
-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及風險：無此情事。
- 12.訴訟或非訟事件：無。
- 13.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此情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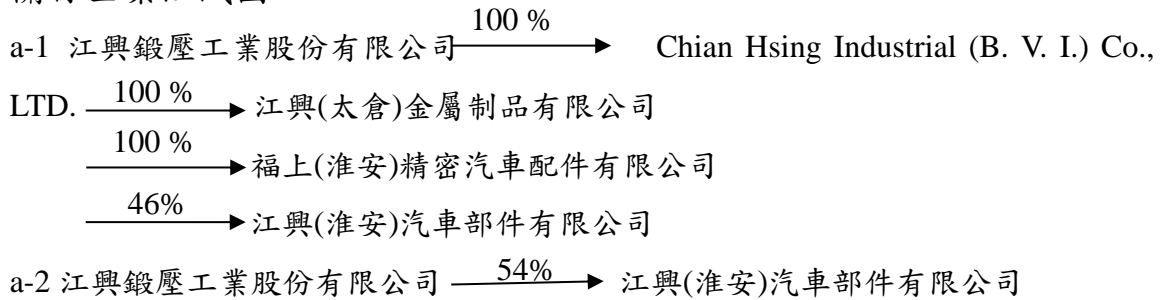
陸、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狀況：

a. 關係企業組織圖



b.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Chian Hsing Industrial (B. V. I.) Co., LTD.	1997 年 10 月	P. O. BOX 3340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12,827,393	財務投資
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	1997 年 10 月	江蘇省太倉市上海東路 333 號(高展商務大樓)	US\$11,894,118	鍛壓件模具及五金零件之買賣
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2012 年 10 月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马厂乡深圳东路 188 号	US\$31,000,000	生產銷售鍛壓件模具及五金零件
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2021 年 9 月	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南马厂乡深圳东路 190 号	US\$7,000,000	設備租賃

c. 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d.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981 年成立，其子公司 Chian Hsing Industrial (B. V. I.) Co., LTD.及孫公司江興(太倉)金屬制品有限公司於 1997 年間成立，子公司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於 2012 年成立，子公司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於 2021 年成立，整個關係企業主要以經營汽車零件、自行車零件、機車零件、機械零件、五金工具、氣動鑿刀等各種鍛壓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等業務。

e. 關係企業董事、總經理資料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註)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率	出資額
Chian Hsing Industrial (B. V. I.) Co., LTD.	董事	江興鍛壓工業(股)公司	12,827,393	100 %	US\$12,827,393
江興(太倉)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Chian Hsing Industrial (B.V.I)Co.,LTD 代表人 江木山 朱志郎 江立夫		100%	US\$11,894,118
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江木山 江立夫 朱志郎		100%	US\$31,000,000
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 董事	江木山 江立夫 朱志郎		100%	US\$7,000,000

2 關係企業營業概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額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損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稅後)
Chian Hsing Industrial (B. V. I.) Co., LTD.	410,709	1,664,323	1,045	1,663,278	—	(91)	(9,306)	—
江興(太倉)金屬製品有限公司	383,570	875,718	63,003	812,715	356,877	10,844	17,014	—
江興(淮安)汽車部件有限公司	947,812	1,987,960	587,317	1,400,643	951,051	(65,985)	(60,371)	—
福上(淮安)精密汽車配件有限公司	196,129	207,909	—	207,909	—	(2)	1,363	—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江木山



中華民國一一四年三月十一日

(三) 關係企業報告書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該子公司為非公開發行公司且係在境外，依規定無需編製關係企業報告書。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此情事。

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四、與我國股東權益保障規定重大差異之說明：無此情形。

柒、其他重大影響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江興鍛壓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CHIAN HSING FORGING INDUSTRIAL CO., LTD.

董事長 江木山



江木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一一四年六月二十日